

澠池县财政局文件

澠财预（2018）415号



关于下达我县困难群众大病补充保险资金的 通 知

三门峡市财政局：

根据你单位申请和领导批示，经研究决定下达98万元，用于我县困难群众大病补充保险资金，你单位要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资金。

此款系一次性下达，按功能科目列入2018年2101202项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——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——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”预算支出科目。

